

富裕文明美丽幸福的 东乌珠穆沁旗



金秋的东乌珠穆沁旗。



草原深处的勒勒车队。

高谋划 大集成 全力创造民生高质量发展新业绩

学党史 强信念 奋力书写新时代民族团结进步新篇章

学习宣传贯彻自治区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
把握战略定位 遵循行动纲领 开创美好未来

走进东乌旗，只见旗政府所在地乌里雅斯太镇道路平整，标志性建筑环城而起，公园休闲绿地不时传来一阵阵欢声笑语，人们在这里安居乐业。近年来，东乌旗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坚决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攻坚克难、拼搏奋进，交出“一份满意的‘宜居答卷’和‘民生答卷’”，人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明显增强，开创了边境牧业旗宜居、宜业、宜游民生发展新路径，为民生高质量发展提供了范例。

统筹布局 突出特色 城市建设迈出新步伐

美丽的东乌旗，人居环境越来越美，百姓生活幸福安康……近年来，东乌旗坚持高点规划、高质量建设、全方位布局，以民生思维优化城市功能，打造了一批亮点工程和民心工程，城市建设日新月异，基础设施不断完善，生活品质和城市颜值不断提升，时时可见动人之美，处处洋溢着欢乐气氛。在城市建设、城乡一体化发展进程中，东乌旗秉承“控制外延、丰富内涵、突出特色、生态宜居”的城市发展理念，以打造“园林城市”为目标，着力美化城市环境、提升城市品位、细化城市管理，城市各项建设步伐不断加快。



日新月异的城市。



东乌旗各族各界人士在人民会堂。

能配套设施的换代升级，使老旧小区“改”出新颜值、“造”出新生活，舒心的居住环境得到了居民的广泛赞誉。未来，东乌旗要着力打造“社区品牌”，大力推进“智慧城市”建设，建成一处旗级大数据中心和旗级数字化城管平台，提升城市管理的智能化、数字化水平。

共建共享 普惠均衡 民生领域取得新成就

民生连着民心，民生凝聚人心。4年来，东乌旗始终筑牢基本民生底线，做好百姓全生命周期服务。财政用于民生社会事业支出累计达61.1亿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70%以上。首先坚持把稳就业作为优先目标，发放创业担保贷款6000余万元，帮助和支持5314人实现稳定就业。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39%以内。城镇、牧区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和“三无”人员、“五保”人员基本生活保障标准稳步提高。2022年，东乌旗要严格落实“四个不摘”，保持主要帮扶对象政策总体稳定，不断增强群众获得感和满意度。通过实施幸福共建共享行动，增进兼具温度的民生福祉，强化兜底保障暖民心。

东乌旗千方百计扩大就业，坚持产业带动就业、创业引领就业、精准服务稳定就业，始终把扩大就业作为增收富民的重要举措一抓到底。规划到2025年，力争发放创业担保贷款5000万元以上，城镇新增就业5000人以上，牧区转移就业2500人以上，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5%以内；困难群众、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参保率达100%，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达96%。

在保障就业的同时，教育事业健康发展。目前已成功与内蒙古师范大学附属中学建立联盟学校，乌里雅斯太幼儿园主体接近完工，各中小学、幼儿园软硬件设施全面提升，优质教育资源供给不断扩大。东乌旗有力有序推进国家统编教材使用工作，自秋季学期开始，各中小学面向全体学生实施了5+2课后服务，减轻了学生课业负担和家长经济负担。完成两轮基础教育质量提升三年行动，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残疾儿童入学率均达到100%，高中阶段毛入

学率达到97.3%，教学质量不断提高，中考名校录取率位居全盟首位，校园足球改革走在全区前列，到2025年，拟创建自治区级示范幼儿园1所，普惠性幼儿园占比达85%以上。医疗卫生事业投入大量资金，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进行必要修缮，建设健康主题公园，医养服务持续加强。新建蒙医医院投入使用，妇幼保健院建成投用，基层卫生院改造工程全部完工，阿音奈赛老院区竣工，与锡林郭勒盟中心医院组建协同发展战略联盟医院。明年要扩大免疫规划，十二种疫苗接种率达95%以上，推动申报东乌旗为国家级慢性病示范区和国家级健康促进县。同时，东乌旗举全旗之力双线阻击新冠肺炎疫情和鼠疫疫情，持续巩固防疫成果成效。

全面落实家庭医生签约制度，在全旗建立16个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团队，根据不同疾病患者制订针对性的诊疗方案，家庭医生坚持每季度开展一次签约服务活动，分片包户上门服务，在提供基本医疗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基础上，向牧民家庭提供健康咨询和指导服务等个性化医疗服务。实施“家庭小药箱进牧户”工程，牧民遇到一些常见病在家庭医生指导下服药，有效缓解了东乌旗牧区地广人稀、交通不便造成的卫生服务成本高、可及性差等问题。2016年，道特淖尔镇中心卫生院被国家卫计委评为“群众满意的乡镇卫生院”。2016年4月，东乌旗被命名为自治区级妇幼保健优质服务示范区。2018年3月，东乌旗荣获自治区“卫生应急规范旗县”称号。旗疾控中心于2020年3月被中国疾控中心慢性病预防控制中心授予先进集体奖。2019年2月，东乌旗顺利通过自治区验收，被命名为自治区健康促进旗，人民健康保障水平稳步提高。

下一步，东乌旗要积极申请旗医院传染病区、血液透析中心以及疾控中心项目。继续巩固提升县域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医疗队伍诊疗水平，构建“一老一小”医疗服务新格局，持续推进旗中心医院二医联体创建工作。积极推进专家坐诊、远程会诊、现场诊疗，年内联络2-3名高等级医院专科专家到旗诊疗。

同时，东乌旗突出特色优势，发展民族医药事业和蒙医药特色疗法，开展的“蒙医五花药浴”“蒙医奶疗法”“蒙医肝胆外科”“蒙医胃肠病”“蒙医癫痫病”“蒙医风湿骨病”等专科专病，能够治疗多种疾病，深受广大牧民群众信赖和普遍欢迎。

建成全盟首个青少年体育训练基地，乌兰牧骑排练厅、图书馆投入使用，随着全民健身中心、体育馆全面建成，群众活动场所日益增多。

在解决群众矛盾纠纷问题上，旗构建的旗、苏木镇、嘎查三级矛盾纠纷调解机制，被国家农业农村部确定为首批全国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试点示范单位，乌里雅斯太镇和吉日嘎嘎嘎查被评为第二批全国乡村治理示范嘎查，平安东乌建设取得新成果，人民群众安居乐业共享发展成果。

兜底保障 惠及民生 社会救助呈现新气象

通过社会救助改革，东乌旗逐步织密社会救助“安全网”，惠民生、兜底线、救急难、促和谐。首先对贫困建档立卡户中的重度残疾人、重病患者参照“单人保”纳入保障范围，对其实施动态管理。同时完成社会救助提标工作，及时足额发放社会救助资金，2021年城乡低保标准从2020年的每人每月790元提高到814元；特困人员基本生活保障标准由2020年的每人每月1600元调整为每人每月1700元。

在完善社会救助工作机制的同时，社会救助体系建设不断优化，做到了“应保尽保、应退尽退”、“一门受理、协同办理”机制形成合力，及时办理群众申请，低收入人口摸排和系统录入工作及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定期探访制度，使供养对象的生活及安全情况及纳入监管视线之内。

同时，旗不断提升养老机构运营管理和养老服务机构安全运营管理水平，探索构建“互联网+居家养老服务”模式和医养结合牧区养老模式，全力推进总投资1.07亿元的阿音奈赛老园区项目建设。在建设养老机构的基础上，开展居家和社区养老试点，制定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方案，打造旗级、苏木镇级、社区级三级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网络，初步确定在阿音奈赛老园区内设1800平方米的居家养老指挥调度中心、在额仁高毕社区和牧民养老中心（巴彦额日和图社区）建设两个社区层面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达到乌里雅斯太镇居家养老服务全覆盖，养老服务由重点特困供养人员，逐步拓展到服务对象所有老人，最终为老年人提供集“助餐、助医、助洁、助浴、助急”于一体的“六助”服务。新建旗级项目使殡葬服务市场规范文明有序，残疾人两项补贴做到精准认定、精准识别、精细化管理，东乌旗符合条件的重度残疾和困难残疾人全部被纳入救助范围。

宏伟蓝图已绘就，奋进的号角已吹响。如今，一个人与自然和谐相融的边境牧业旗正在悄然崛起，宜居宜业宜游的美丽东乌旗正昂首迈入新征程。

近年来，东乌旗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族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对内蒙古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扎实开展学习研讨，持续推进内容、形式、方法创新，通过打造“多维课堂”“高效课堂”，切实增强党史学习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读书班”、专题教育、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的方法和途径，各族干部群众手足相亲、守望相助、团结和睦、共同发展，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取得了长足进步。

高站位 多举措 党史学习教育取得重大成果

加强党史学习教育，民族团结进步教育，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已经成为东乌旗委、政府大力推进新时代民族团结进步事业的高度政治自觉，成为实现高质量跨越式发展、凝聚力量构筑多民族共有家园的最佳创新思路和最优实践路径。

东乌旗地处锡林郭勒大草原核心区，北与蒙古国接壤，国境线长527公里，面积4.73万平方公里，是一个多民族聚居的边境牧业旗。针对实际，东乌旗坚持高站位、统筹兼顾、守正创新，不断推动党史学习教育走深走实。

东乌旗委坚持将加强党建、不断推进党史学习教育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高起点谋划、高标准要求、持续加大教育培训力度，按照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的要求，结合党史学习教育深入开展“七进”活动，构建各民族共有精神家园，将民族团结教育、党史学习教育、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贯穿始终，纳入党员干部教育、牧民群众教育、社会大教育、中小学校教育的全过程，使民族团结教育全员化、常态化，民族理论政策法规入脑入心，取得重大成果。

在党史学习教育过程中，旗委认真履行主体责任，强化组织领导，成立由旗委书记挂帅的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下设6个工作组和“1+4+X”包联机制，组建巡回督导组，严格督促指导，拧紧责任链条，全面组织动员。通过制定《党史学习教育方案》《党史学习教育宣传方案》等17个指导性

文件，绘制“工作流程图”，实现教育工作安排流程化、时序可视化，保证教育方向不偏、进度衔接有序，形成了全面推进党史学习教育新局面。

走进新时代，东乌旗从党的历史中汲取精神力量和智慧养分，通过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切实增强党史学习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读书班”、专题教育、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的方法和途径，各族干部群众手足相亲、守望相助、团结和睦、共同发展，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取得了长足进步。

文件，绘制“工作流程图”，实现教育工作安排流程化、时序可视化，保证教育方向不偏、进度衔接有序，形成了全面推进党史学习教育新局面。

定目标 开新局 “我为群众办实事”获得实效

东乌旗始终把各族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主要奋斗目标，在贯彻新发展理念、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保障基本民生需求、深化政务服务改革、推进基层治理五个方面，扎实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定目标、开新局，群众“急难愁盼”均得到切实回应和有效解决。

在具体实践中，通过问计于民、问需于民、问政于民“三问”活动，认领民生实事，逐步探索建立“我为群众办实事”长效机制，实施效果明显。

旗级党员干部“五个着力”重点任务，从群众急难愁盼出发，主动认领“我为群众办实事”项目，聚焦“乡村振兴”“基层医疗”“服务大局”“兴企有为”“服务保障”“保障民生”“便民利民”七大领域，创新方式、优化服务，有效推动重点民生项目落地见效。

“三问”活动，认领民生实事，逐步探索建立“我为群众办实事”长效机制，实施效果明显。

旗级党员干部“五个着力”重点任务，从群众急难愁盼出发，主动认领“我为群众办实事”项目，聚焦“乡村振兴”“基层医疗”“服务大局”“兴企有为”“服务保障”“保障民生”“便民利民”七大领域，创新方式、优化服务，有效推动重点民生项目落地见效。

东乌旗还同步开展“民族团结一家亲”活动；同步组织慰问生活困难群众、老党员活动；同步开展“我帮你”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项目；同步加强跟踪回访督导指

导工作。嫁接四个同步，不断推动“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走深走实。

在充分考虑党员中心户覆盖嘎查党员和牧民实际数量的基础上，按照每个党员中心户覆盖半径不超过15公里，每个嘎查党员中心户数量不超过5个，以及“三个合适”（地点合适、人员合适、硬件合适）的思路进行党员中心户配置。目前，该旗9个苏木镇、62个嘎查共有党员中心户219个，实现了党员中心户全覆盖。新时代背景下党员中心户工作制度实践与探索取得新突破。

近年来，该旗创建“党员中心户+电商”“党员中心户+综合乌日特”等特色示范户63个。目前，该旗党员中心户的经济合作组织参与率达31%，注册资金达1.1亿元，辐射带动牧民1300多户，其中领办创办合作社13个，涉及文化旅游、畜牧业生产加工等多个领域。党员中心户带动群众致富能力逐步增强。

呼热图嘎查苏木嘎查阵地资源，合理设立候车室、阅览室、旅游服务站、便民超市四个功能室，打造旗“客运站”旅游服务中心“供销社”等功能于一体的“一站+中心+社”新时代文明实践所，为辖区牧民、牧民、游客提供志愿服务平台，全旗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跃上新台阶。生态东乌、活力东乌、健康东乌、幸福东乌建设取得重大突破。

把方向 绘蓝图 创新引领民族团结进步大局

东乌旗始终把党的领导贯穿到民族工作的全过程，深入创建国家民族团结示范旗，不断扩大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覆盖面，坚持党建引领，充分发挥旗委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保落实的领导作用，建立健全旗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各部门各司其职通力协作、社会各界广泛参与的民族工作格局，不折不扣落实党中央、自治区党委、盟委关于民族工作的决策部署，持续打造一批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切实提升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成果，民族团结进步事业成就斐然，各族群众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

东乌旗将民族团结进步覆盖面拓展至各级组织、窗口单位、普通企业，把创建重心下移到苏木乡镇、嘎查、街道社区、企业、学校等基层单位，积极打造互联互通的社会共同体，努力搭建各民族沟通桥梁，构筑各民族共居、共学、共事、其乐融融新格局。

通过纵向深化民族团结进步创建体系，构建起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责任体系和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工作新机制，建立健全组织调度、系统推进、综合研判、监督考评、动态管理、条件保障机制，切实推进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与经济建设、政治建设、脱贫攻坚、全域旅游、乡村振兴、生态保护、基层党建等深度融合，推动党的民族理论政策进机关、进学校、进军营、进苏木镇、进企业、进社区、进寺庙成为常态。各民族中有我、我中有你，形成了谁也离不开谁的命运共同体。“三个离不开”“五个认同”思想更加深入人心，各族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明显提升，“中华民族一家亲、同心共筑中国梦”成为全社会的共同价值追求。

事成于和睦，力生于团结。在广袤的乌珠穆沁草原上，“风吹草低见牛羊”的美景触目可及，肝胆相照、手足相高的故事随处可见，民族团结的满园芬芳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团结花开满园香，同心掬得满庭芳。由于成绩突出，东乌旗2012年荣获“自治区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称号，连续4届被评为全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先进地区，连续10次蝉联“自治区双拥模范旗”称号，成为自治区首个荣获全国“长安杯”的旗县，2019年被评为全国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试点示范单位，涌现出全国民族团结先进个人、党员中心户嘎查达等先进典型。

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东乌旗将承接过往荣誉，团结带领全旗各族人民全面迈入高质量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绿色高质量发展新篇章，在更高层次描绘民族团结进步事业的美好未来。

文/内蒙古日报社融媒体中心 林林 摄/图片由中共东乌旗委员会宣传部、东乌旗融媒体中心提供